

# 通告

(桂工信崇市无通告〔2021〕1号)

2021年3月11日，崇左市无线电监测中心在崇左市江州区汇豪城幸福港小区1栋2单元顶楼查获无线电调频广播电台设备(型号：无，含主机及太阳能电池板)一台，依法对该设备进行了登记保存(桂工信崇市无登存通字〔2021〕1号)，当事人不明。

擅自设置使用无线电台(站)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七条、第二十八条第一款规定，现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》，请当事人于2021年3月17日前持合法身份证明到崇左市无线电监测中心(地址：广西崇左市江州区太平路16号江湾花园小区2栋1单元)接受调查处理，逾期将视作无主物品依法没收。

联系电话：0771-7827588

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1年3月11日

